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2203  
20 September 197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七六年九月十七日

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接续我们以前于一九七六年八月十日和一九七六年九月一日的信(S/12171和S/12194)，我荣幸地附上一九七六年九月四日印度尼西亚红十字会巴厘地区委员会主席贾斯明·奥卡夫人和葡萄牙共和国总统代表若泽·莫赖斯·达席尔瓦将军在巴厘登帕萨所签署的关于移交葡萄牙国民的文件全文。

如蒙阁下指示将这一文件作为安全理事会议程项目“帝汶局势”下的文件散发，不胜感激。

常驻副代表

大使

奥古斯特·马尔邦(签名)

关于移交葡萄牙国民的文件

本日即一九七六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

1. 印度尼西亚红十字会由巴厘地区委员会主席贾斯明·奥卡夫人代表，下称印尼红十字会

2. 葡萄牙共和国总统由若泽·莫赖斯·达席尔瓦将军代表，下称代表同意作出下列安排，将居住于印度尼西亚境内的若干葡萄牙国民遣返其原籍国：

- A. 印尼红十字会经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核准，将148名（一百四十八名）愿意离开印度尼西亚、被运送回葡萄牙的葡萄牙国民（包括男、女和儿童，姓名见后附的旅客清单），移交给代表若泽·莫赖斯·达席尔瓦将军。
- B. 代表接受印尼红十字会移交上称旅客清单内所开列上述数目的葡萄牙国民，并准备用葡萄牙空军第8802号波音707-320C型飞机载送他们回葡萄牙，定于一九七六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一（当地时间）十六时在印度尼西亚巴厘的“努拉赫赖”国际机场起飞。

双方对彼此基于人道原则作出努力使家人和亲属团聚表示感谢。 本移交文件于一九七六年八月三十日在巴厘登帕萨签订。

葡萄牙共和国总统代表  
若泽·莫赖斯·达席尔瓦将军（签字）

印度尼西亚红十字会  
贾斯明·奥卡夫人（签字）

-----